

证券简称：东方航空

证券代码：600115

编号：临 2019-056

债券简称：19 东航 01

债券代码：155618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【2019】293号”文核准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54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，为固定利率债券，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3.30%-4.30%。

2019 年 8 月 16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。根据合格投资者询价结果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过协商，最终确定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.60%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1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8月19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1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8月19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 年 8 月 19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 8 月 19 日